

供应商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国共产党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宣传部的第九届文采会暨2024年最美公共文旅空间大赛颁奖仪式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第九届文采会暨2024年最美公共文旅空间大赛颁奖仪式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浦东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3659.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68.6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浦东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15日

